

国医堂门诊部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校党委部署，2024年12月3日至2025年1月2日，校党委巡察二组对国医堂门诊部开展了巡察，并于2025年2月19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规定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通报如下：

一、门诊部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一是深刻认识巡察整改重要意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召开校内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深刻剖析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二是推动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召开院务会及时传达学习反馈会精神，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集中整改期内，认真对照巡察反馈问题，研究制定巡察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逐项明确责任领导、牵头部门和完成时限。召开主任办公会、院务会6次，研究部署、推进巡察整改工作落地生根。**三是加强督促，确保巡察整改推进落实。**成立巡察整改领导小组，由门诊部主任担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整改落实工作。每月汇总整理工作台账，实行动态管理，跟进督促巡察整改对账销号。

门诊部主要负责人作为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一是**强化整改落实**。聚焦巡察反馈意见，在校内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上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深入剖析原因，深挖思想根源，带头抓好巡察整改。二是**狠抓责任落实**。系统谋划部署整改工作，组织研究制定整改方案。主持召开专题会、院务会等听取巡察整改进展工作情况，全面牵头巡察整改工作，主动认领协调推进重点难点问题，除2个问题未完成整改外，其余均已完成整改。三是**注重建章立制**。以本次巡察整改为契机，把巡察整改工作与门诊部工作紧密结合，健全制度，查漏补缺，推进制度“废改立”工作，修改制度8项，制定制度22项。

二、巡察整改进展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校党委工作要求情况

1. 关于学习贯彻上级决策部署有缺漏的问题。

一是召开1场院务会、5场行政例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中医药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福建省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等重要文件。二是结合工作实际提出启动名老专家病案及处方数字化采集工作、修订管理制度等贯彻落实举措12条。

2. 关于推进传统中医药学术和技艺传承不够有力的问题。

一是制定《门诊部推进中医药学术传承工作方案》《门诊部

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方案》，完善名老中医“传帮带”机制。**二是**改造全国名中医工作室1间，为全国名中医传承工作室添置设备，优化诊疗环境。**三是**采集名老中医的医案、处方和诊疗记录等电子档案2954份。**四是**整理《全国名中医杜建教授中医老年病临床经验》《全国名中医李灿东教授中医健康管理学术思想》《知名专家陈鳌石教授中医外科外用丹药诊疗技术》等文稿3卷。

3. 关于医疗质量管理有偏差的问题。

一是制定《门诊部医疗质量评价制度》，建立科学量化评估体系，明确各环节标准，实现全流程监管，保障医疗服务品质。**二是**制定《门诊部门诊病历和处方书写规范》《门诊部门诊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诊疗规范》，从书写标准与诊疗流程入手，规范医疗行为，提升医疗服务规范性与专业性。**三是**制定《门诊部“三基”培训与考核制度》，完成第一季度三基考核。

4. 关于医疗服务有不足的问题。

一是修订《门诊部投诉管理办法》，明确投诉受理、调查、处理、反馈等环节的责任人和时限，完善并规范投诉处理流程。**二是**分析2025年第一季度满意度调查及诉求件，梳理问题45个，提出整改措施9条，明确整改科室和责任，推动问题整改9个。**三是**开展员工服务意识和沟通技巧培训，遴选第一季度“服务之星”，以榜样激励医护提升服务水平。

5. 关于落实院感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制定《门诊部院感管理制度》，加强日常巡查和记录，

采纳临床院感管理相关意见 12 条。二是配备专职院感管理人员 1 名，通过在学校附属第二人民医院院感科跟岗学习，提升管理能力。三是开展两期院感培训，规范针灸、拔罐、刮痧等中医特色技术器械消毒等工作。

6. 关于医德医风管理监督不细实的问题。

一是制定《门诊部投诉管理办法》，明确首诉负责制，建立投诉流程图，明确投诉受理、调查、处理、反馈等环节的责任人和时限。集中整改期按新《办法》处理投诉 5 件，均及时与患者沟通。二是与医生签订《廉洁行医承诺书》，学习《门诊部从业人员九项准则实施细则》，加强医德医风建设。三是通过设立意见箱、患者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加强医德医风监督。

7. 关于内控制度缺失的问题。

各科室梳理现有制度，并结合工作制定《门诊部预算管理办法》《门诊部成本核算管理办法》《门诊部疑难病例讨论制度》等相关制度。

8. 关于制度设计有缺项的问题。

一是修订《门诊部采购与招标管理暂行办法》《门诊部货物与服务招标采购实施细则》等制度，规范医用耗材采购、进销存等工作。二是修订《门诊部职工考核实施细则》，明确廉洁自律等方面评价标准。

9. 关于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组织学习《门诊部章程（修订）》《福建中医药大学重

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暂行规定》等规章制度，集中整改期共召开2场院务会，均严格落实章程明确的主任办公会、院务会的议事决策规则。二是修订《门诊部药品盘点制度》，明确责任人和职责，加强监督与检查。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情况

10. 关于立项过程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修订《门诊部采购与招标管理暂行办法》《门诊部货物与服务招标采购实施细则》，获批《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账号，规范采购。二是学习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开展采购业务流程培训，熟悉掌握采购项目立项、审批、招标等环节操作，提升依法采购意识。三是排查未完结项目5个，项目相关立项申请、论证等材料均严格落实《门诊部采购与招标管理暂行办法》《门诊部货物与服务招标采购实施细则》等制度。四是梳理排查采购过程中廉政风险点5个，制定防控措施5项。

11. 关于个别项目招标文件必要信息未公开的问题。

一是修订《门诊部采购与招标管理暂行办法》，规范招标文件编制。二是全面排查已立项未完成招标项目，目前仅1个未完结，招标文件无重要信息不明确问题。三是梳理排查招投标过程中廉政风险点5个，制定防控措施5项。

12. 关于个别中药饮片采购不够规范的问题。

一是修订《门诊部新药引进管理办法》，严格中药饮片新药

准入。**二是**修订《门诊部中药饮片采购管理办法》，明确界定责任主体及其职责。**三是**梳理中药饮片采购廉政风险点5个，制定防控措施5项。**四是**开展廉洁教育，与重点岗位签订廉洁承诺书，完成采购、验收等关键岗位人员轮岗。

13. 关于部分补充协议签订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梳理排查门诊部现有各类补充协议，目前无项目存在补充协议。**二是**修订《门诊部合同管理办法》《门诊部货物与服务招标采购实施细则》，明确采用政府采购法招标的项目，补充协议签订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明确责任主体、职责及追责条款。

14. 关于接受企业捐赠的问题。

一是制定《门诊部接受捐赠管理办法》，规范捐赠事宜。**二是**学习《门诊部接受捐赠管理办法》，梳理排查捐赠廉政风险点3个，制定防控措施4项。**三是**组织开展核查，批评教育1人。

15. 关于接受企业赠予的问题。

一是修订《门诊部采购与招标管理暂行办法》，梳理排查未完结项目1个，未涉及附赠设备或服务。**二是**组织采购人员到学校附属人民医院学习招标采购知识、相关人员在院内学习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法。**三是**梳理排查采购过程中廉政风险点5个，制定防控措施5项。**四是**组织开展核查，提醒谈话1人、批评教育2人。

16. 关于就诊卡收费的问题。

一是取消就诊卡工本费收取，深入贯彻为民办实事减负担。
二是梳理现有自费项目并按要求备案。

17. 关于重点岗位管理有不足的问题。

一是修订《门诊部重点岗位交流轮岗工作规定》，明确轮岗对象和范围。二是对重点岗位轮岗5人次。

18. 关于医疗耗材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组织学习医保政策、《医疗机构医用耗材管理办法（试行）》等活动4场，强化医务人员遵守医保制度及规范使用医用耗材意识。二是完成医用耗材排查，未发现科室自行采购，未发现违反医用耗材管理制度行为。三是制定《门诊部医用耗材管理办法（试行）》，明确医用耗材的采购、使用和管理。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情况

19. 关于党支部设置有待优化的问题。

一是根据门诊部实际，将现有支部分设为三个党小组，并确定党小组组长人选。二是按要求规范召开2024年度组织生活会暨校内巡察专题组织生活会、支部大会1次、支委会6次、主题党日3次。

20. 关于对职工队伍建设工作谋划不足的问题。

一是院务会专题研究分析现有职工队伍情况，审议通过2025年度用人规划。二是院务会梳理职工队伍建设问题，通过统筹协调行政管理等相关人员轮岗支援药房等措施缓解中药调剂员紧缺问题。

21. 关于现有职工学历偏低的问题。

一是各科室按计划对本科以下学历员工开展岗位技能培训6场。二是院务会已审议2025年度用人规划。

22. 关于人岗适配度有差距的问题。

一是配备一名专职人员担任医务科负责人，负责日常医疗管理工作。二是通过技能培训，提升现有3名非专业背景收费员专业技能。三是全面梳理和评估重点科室、特色诊疗科室专业技术人员岗位适配度，解聘一名人岗不匹配人员。

23. 关于职工队伍培训机制不健全的问题。

一是制定年度管理人员培训方案和一线科室员工岗位技能培训方案，已按计划开展第1期管理人员培训和一线科室员工第一季度岗位技能培训。二是选派12名员工参加学术讲座，组织员工实地考察、调研同行业智能代煎系统，以学促干提升职工能力。

（四）聚焦巡察整改落实情况

24. 关于对照《共性问题清单》未巡先改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组织《前五轮巡察共性问题清单》再学习，对照《共性问题清单》开展自查，发现相关问题3个，提出针对性整改措施4条。二是组织学习门诊部现有议事规则。三是按照《中共福建中医药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制度的通知》《中共福建中医药大学委员会关于建立健全主题党日活动制度的通知》等文件规范开展党的组织生活。

25. 关于审计整改还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通过法律顾问多次与相关公司面谈协商，并发律师函要求该公司退还相关技术服务费。二是对相关问题开展核查，对相关责任人开展集体谈话。

三、对持续整改的工作打算

（一）增强责任意识，检视短板不足。在校党委的领导下，巡察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但部分整改成效仍存在提升空间，医疗服务质量优化及医疗水平与能力提升的培训规划系统性有待加强，与门诊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还有差距，后续需以持之以恒的决心和韧劲持续推进整改工作。

（二）聚焦难点问题，确保整改到位。一是审计整改还不到位问题还未完成整改，下一步门诊部将根据法律顾问意见，适时通过相关途径解决。二是现有职工学历偏低的问题还未完成整改，门诊部院务会已审议 2025 年度用人规划，待学校审批后发布。

（三）巩固整改成果，提升管理水平。一是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防止问题反弹，巩固整改成果。二是对未完成整改到位的问题，细化整改任务，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建立台账并每周更新进展，确保完成整改。三是坚持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继续梳理完善制度与管理机制，进一步规范门诊部管理。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推动门诊部发展的重要手段，将整改融入日常工作，持续提升职工凝聚力、执行力与创

造力，以整改实效推动门诊部管理水平系统性提升，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制度根基与组织保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91-63360961；通信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82 号；电子邮箱 fjgyt282@163.com。

福建中医药大学国医堂门诊部

2025 年 7 月 7 日